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902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函轉本府水務局製作山坡地宣導影片(圖卡)及跑馬燈文字，請貴校運用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水務局111年9月21日桃水坡字第1110074157號函辦理。

二、近年因極端氣候影響，山坡地水土保持相形重要，為讓國中小學生自小扎根重視水土資源保育及增進防災意識，該局製作山坡地宣導影片(圖卡)及跑馬燈文字稿1份，請協助運用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訊息，並轉知所屬於相關活動課程等管道廣泛運用宣導。

三、檢附山坡地宣導影片(圖卡)、跑馬燈文字稿及播映紀錄表各1份，因附件檔案容量較大請於下方網址進行參閱：
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>

/1dXycJI1_UrAw0tR3IsWlEwaWIJTh07wp?usp=sharing，請

於111年11月30日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提供播映統計資料予該局(10034375@mail.tycg.gov.tw)。

教務處

111/09/23 15:22



1110006665

無附件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2/09/23 15:11:33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